

近日，有网友咨询上海市人社局：“请问社保缴费是缴满15年吗？我最近到一家新公司，人事和我商量说我的社保已经满了15年，可以不交了，也不影响我退休，而且这样不扣我个人部分到手的钱还要多一笔，请问可以吗？”

对此，市人社局表示这是不可以的。社会保险是由国家通过立法强制建立的社会保险制度，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都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即使职工与用人单位商议签订了不参加社保的所谓“协议”，也是不具有法律效力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规定：

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三十日内为其职工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用人单位应当自行申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非因不可抗力等法定事由不得缓缴、减免。职工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这位网友虽然已经缴费满15年，满足了目前申领基本养老保险关于缴费年限的条件，但是只要与单位存在劳动用工关系，就要履行参加社会保险的法定义务。

而且，依法依规缴纳社保才能更好地享受社会保险制度给予的保障。企业与劳动者缴纳的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当劳动者年老、生病、生育、工伤或者失业时，将得到相应的保障。对劳动者而言，比如缴了养老保险，退休后可以领取养老金，且缴费年限越长，缴费水平越高，则年老后领取的养老金也越多；失业时满足条件可以领取失业金等等。

对企业来说，依法缴费其实也是为企业提供了一道保障。比如在工伤保险方面，依法缴纳工伤保险的单位在员工发生工伤事故后，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规定的医疗费用、工伤待遇等，降低了用人单位的工伤支出风险。

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是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应尽的义务，即使社保缴满了15年，只要存在劳动用工关系，就要依法参保。依法依规来参保，享受权益与保障！

编辑：吴百欣

资料：市人社局